

基金管理人：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基金托管人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送出日期：2013年3月26日

§ 1 重要提示及目录

基金管理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对本基金所载资料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，并由董事局签发。

基金管理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的规定，于2013年3月22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、净值表现、资产配置比例、财务会计报告、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，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。

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。投资有风险，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摘要。

本年度报告摘要可供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阅读年度报告全文。

本基金报告期自2012年1月1日起至2012年12月31日止。

§ 2 基金简介

2.1 基金基本情况

长信量化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

基金简称：长信量化先锋股票

基金主代码：519983

基金运作方式：契约型开放式

上市交易场所：上海证券交易所

基金管理人：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基金托管人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：138,508,302.11

基金资产净值：人民币138,508,302.11元

基金份额净值：人民币1.00元

基金管理费：人民币0.80元/份/年

基金托管费：人民币0.15元/份/年

基金销售服务费：人民币0.00元/份/年

基金资产总值：人民币138,508,302.11元

基金负债总值：人民币0.00元

基金净资产：人民币138,508,302.11元

基金份额净值：人民币1.00元

基金总资产：人民币138,508,302.11元

基金总负债：人民币0.00元

基金净资产：人民币138,508,302.11元